

公告企業經營者未出席本市消費爭議調解會議

依據臺南市政府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第 12 條第 1 款規定，公告如下：

「愛居傢具股份有限公司(地址：臺南市南區喜東里明興路 259 號)」
及「創造精品傢俱有限公司(臺南市南區喜東里明興路 619 巷 2-8 號)」
與申請人間因訂購傢俱衍生消費爭議，排定 111 年 10 月 6 日上午 9
時進行消費爭議案調解會議，企業經營者均經合法通知無正當理由不
派員出席。